2022年度

仁和区信访局部门决算

编制说明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25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部门职责......................................................................................4

二、机构设置......................................................................................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7

第四部分 附件........................................................................................21

第五部分 附表........................................................................................6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64

二、收入决算表.................................................................................64

三、支出决算表..................................................................................6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6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6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6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6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6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6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6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6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6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6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风险评估等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建议；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督促检查各乡镇（街道）、区属各部门（单位）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牵头完成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

3.负责处理区内外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工作。

4.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赴省到市、区集体上访和非接待场所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

5.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相关处理建议。负责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和应用。

6.承办上级批示交办信访事项，向各乡镇（街道）、区属各部门（单位）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7.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区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督促落实有关事项。

8.承担网络投诉受理工作，负责对区党群一号通暨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市民投诉件（12345市民热线、四川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市长信箱”、区委书记信箱、区长信箱等应用系统的投诉件）的受理、交办、督办、协调、处理等工作。

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省、市要求，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属一级预算单位，下设2个股室，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1个：仁和区群众工作中心。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09.3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9.46万元，下降13.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无法按时完成预算收支。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309.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1.96万元，占91.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37万元，占8.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309.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2.11万元，占78.3%；项目支出67.22万元，占21.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09.33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6.63万元，下降13.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无法按时完成预算收支。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1.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2%。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4万元，下降20.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无法按时完成预算收入。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1.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2.43万元，占82.4%；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51万元，占6.2%；卫生健康支出12.99万元，占4.6%；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19.03万元，占6.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81.9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24.8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4.9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67.2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25.3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2.6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等于调整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4.8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等于调整预算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1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7.5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2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9.0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2.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3.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43万元，下降3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公务接待活动减少，根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相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相等。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75万元**，完成预算63.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43万元，下降36.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用餐费用。国内公务接待11批次，91人次，共计支出0.7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支付接待盐边县信访局到仁和区交流学习信访工作经验接待费0.06万元，支付省专项工作组实地处理信访事项接待费用0.52万元，支付省信访局到仁和区实地核查重点信访事项接待费用0.17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37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9万元，比2021年减少6.54万元，下降42.7%。主要原因是2022年财政资金困难，无法完成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事项专项资金项目，仁和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区信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事项专项资金项目，仁和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区信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1分，绩效自评综述：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仁和区信访局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和局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办理各类信访事项，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区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同时，不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各类规章制度管控和开支经费，资金使用效率较高，开支内容合法合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达到预期目标。

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事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79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有效化解疑难及无责任主体的信访事项，维护仁和区的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二是确保进京赴蓉值班值守、处置群众突发信访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工作顺利开展，出差人员差旅费得到有力保障；三是聘请法律顾问、聘请物业公司保洁人员劳务费得到有力保障，来访群众法律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接访场所环境有所提升。四是接入网络专线费用得到保障，各项网络办公能正常运行。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2。

仁和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工作经费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5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实施，区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每年处理办结辖区群众各类投诉、举报、建议和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交办信访事项7000余件次，及时解决信访群众所急所盼，有效减少信访上行压力，确保群众诉求及时受理、高效办理，不断提高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度。同时，实现信访大数据资源共享，服务中心工作，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参考。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到区直机关工委拨来党建活动经费。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项（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信访事项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财务信息化建设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财务委托业务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行政单位行政运行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行政单位事业运行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行政单位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2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年区信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 **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简称区信访局）是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下设办公室和业务股。

1.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风险评估等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建议；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督促检查各乡镇（街道）、区属各部门（单位）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牵头完成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

3.负责处理区内外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工作。

4.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赴省到市、区集体上访和非接待场所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

5.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相关处理建议。负责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和应用。

6.承办上级批示交办信访事项，向各乡镇（街道）、区属各部门（单位）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7.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区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督促落实有关事项。

8.承担网络投诉受理工作，负责对区党群一号通暨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市民投诉件（12345市民热线、四川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市长信箱”、区委书记信箱、区长信箱等应用系统的投诉件）的受理、交办、督办、协调、处理等工作。

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省、市要求，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区信访局行政编制3名（局长1名，副局长2名），实有人数3名。机关工勤人员编制数1名，实有1名。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9名（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事业管理岗8名），实有人数9名。退休人员3名。

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坚持党建引领，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一是**始终坚持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区委、区政府按季度组织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按季度听取信访维稳工作汇报，并及时研究部署各阶段信访维稳工作，不断加强党政领导认真履行信访工作责任制，确保信访工作始终延着正确的方向前进。**二是**强化党建引领信访工作，局党组坚持把党建工作与信访业务工作深度融合，齐头并进。**三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扎实开展深入整治“中梗阻”问题 扎实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四是**守好意识形态“责任田”，坚持定期分析研判信访领域意识形态风险9次，加强固定阵地和网络阵地管理暨安全保障工作，筑牢意识形态“根据地”。**五是**做好《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组织各级各部门抓好《信访工作条例》的政策宣讲解读和培训，开展集中宣传月专项活动，组织召开专题培训会3次，培训相关人员600余人，印制发放海报1000张、宣传册2000本、宣传单20000份，在全社会营造学习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的浓厚氛围。

**2.认真开展“大接访”，依法及时规范办理信访事项。****一是**畅通信访渠道，认真开展“大接访”活动。**二是**规范办信事项，全力确保信访“三率”水平。**三是**主动作为，及时化解突发信访问题。今年以来，我局积极组织，配合参与相关部门协调解决欠薪、物业管理、安置房分配、违章搭建、征地拆迁补偿、集体林地纠纷、电梯安装、重点项目建设涉稳等问题87件，成功调解个人信访问题29件。

**3.强化责任落实，确保信访服务保障工作全面完成。一是**坚决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及时组织对中央和省、市、区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进行认真传达学习，并结合信访工作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意见，确保上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二是**精心组织部署重点时段信访服务保障工作任务。始终坚持以做好党的二十大信访工作为主线，精心组织各阶段重大活动的信访保障工作，圆满完成了元旦、春节、冬（残）奥会、全国及地方“两会”、四川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书记王晓晖来攀调研、党的二十大等重点时段信访服务保障工作，得到市区领导的高度赞誉。

**4.强化源头治理，最大限度做好控增量减存量。一是**合力攻坚“治重化积”专项工作。严格按照“2022年6月底基本化解清零”的工作目标来完成第二批集中治理重复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化解任务。**二是**推动重点领域信访矛盾化解。以党的二十大信访稳定工作为主线，全面梳理辖区各类信访涉稳问题，建立“清单制+责任制”管理责任工作台账，实行动态管理，努力做好稳控化解；组织开展第二轮省级环保督察件问题“回头看”工作；及时梳理突出涉稳信访问题落实区级领导包案化解，全力为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保驾护航。

**5.抓好信访基层基础，全力争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一是**做实基层信访工作平台。推动乡镇（街道）全覆盖建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目前全区13个乡镇（街道）已全部成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组织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工作机制，统筹基层社会治理资源力量参与化解矛盾纠纷，努力把各类矛盾化解在早、化解在小、化解在基层。**二是**抓好网上信访工作。充分发挥四川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及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的便民服务功能优势，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马上办、限时办、盯着办”要求，坚持走好网上信访群众路线，着力提高网上信访事项办理水平。**三是**组织开展信访督查工作。着眼构建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集中开展进京赴蓉到市越级访信访件和重复信访件督查督办工作，对各乡镇（街道）年度信访工作的进行督导调研全覆盖，及时掌握基层信访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帮助化解突出信访问题。

**6.融入中心工作，全力服务辖区社会稳定大局。**切实发挥信访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特殊作用，全面参与“项目攻坚突破年”等重点工作，及时化解发展中伴生的各类信访矛盾纠纷问题，助力全区高质量发展；主动配合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等工作，及时解决涉及森林防灭火、生态环境、乡村振兴等信访问题；继续推进依法治区工作，深入推进“平安仁和”建设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严格执行区信联办《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群众到区委区政府办公场所非正常上访行为的通知》要求，依法规范信访秩序；配合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信访力量。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仁和区信访工作以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市信访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积极适应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社会治理创新为动力，以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为核心，以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为抓手，牢固树立“守土有责”、“第一要务求发展、第一责任保稳定”的思想，坚决打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扎实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持续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为仁和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谐稳定做出贡献。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仁和区信访局总体收入309.33万元，其中：基本收入242.11万元，项目收入67.22万元。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仁和区信访局总体收入309.33万元，其中：基本收入242.11万元，项目收入67.22万元。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年初仁和区信访局无结转结余情况。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仁和区信访局财政拨款收入309.33万元，其中：基本收入242.11万元，项目收入67.22万元。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仁和区信访局财政拨款支出309.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2.11万元，项目支出67.22万元。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年初仁和区信访局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人员类经费年初预算218.63万元，追加和调剂预算数14.69万元，已执行233.32万元，执行率100%。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18.11万元，已执行8.79万元，执行率48.54%，未执行完成是因为财政资金困难，无法完成支付；其他运转类年初预算数0万元，已执行0万元。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一是保障2022年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驻京驻蓉轮流值班、法律顾问、治重化积信访事项化解等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完成2022年度仁和区疑难信访案件的化解及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信访服务保障工作。三是完成2022年仁和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工作正常开展。以上项目按进度均在2022年完成实施，年终项目实施进度100%，成本指标99.47万元，实际支出经费67.22万元，未完成支付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无法按时完成支付。

1. **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2022年维护仁和区的信访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2022年维护仁和区的信访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及时办理群众来访、来信、网上信访受理、办理事项，及时化解群众诉求，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仁和区信访局2022年财政资金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未超预算，资金处置及时，按财政要求进度进行执行。2022年年初预算数336.49万元，实际完成数309.33万元，未完成原因是2022年财政财力紧张，一些项目资金不能按时完成支付。无资金结余和无违规记录情况。

1. **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应用到平时的工作中，对工作起到监督作用。自评结果在仁和区人民政府政务信息网上进行公开。下一步，我局将按照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及执行，加强对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和绩效运行监控。

1. **自评质量。**

 仁和区信访局在开展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对全年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核对。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自评，自评准确度较高，资金数据和部门决算一致。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自身特点、评价重点及管理办法等要求，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完成了2022年全年工作计划。

**（二）存在问题。**

2022年，仁和区信访局预算项目存在资金支付偏差，导致资金执行进度滞后。

**（三）改进建议。**

加强与区财政局沟通协调，清理已实施未支付的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积极协调资金完成支付，并继续开展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监控，加强对项目序时进度执行评价，并及时纠偏。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068012-基本公用经费定额（行政）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因财政资金紧张，执行情况良好。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6.87 | 6.64 | 5.18 | 78.11% | 10 | 6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6.87 | 6.64 | 5.18 | 78.11%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8* | 22.5 | 22.5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3* | 22.5 | 1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100* | 22.5 | 22.5 |  |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90* | 22.5 | 18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84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良好，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068013-基本公用经费定额（事业）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因财政资金紧张，执行情况一般。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2.63 | 2.63 | 1.54 | 58.32% | 10 | 6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2.63 | 2.63 | 1.54 | 58.32%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10* | 22.5 | 20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3* | 22.5 | 1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100* | 22.5 | 20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80* | 22.5 | 15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76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一般，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068015-基本公用经费支出总额（行政）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因财政资金紧张，执行情况一般。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2.40 | 2.40 | 0.89 | 37.11% | 10 | 4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2.40 | 2.40 | 0.89 | 37.11%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6* | 22.5 | 15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4* | 22.5 | 2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70* | 22.5 | 15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70* | 22.5 | 15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69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一般，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068017-基本公用经费支出总额（事业）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因财政资金紧张，执行情况较差。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5.40 | 5.40 | 0.96 | 17.71% | 10 | 3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5.40 | 5.40 | 0.96 | 17.71%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6* | 22.5 | 15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3* | 22.5 | 1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100* | 22.5 | 15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80* | 22.5 | 15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63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较差，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068024-离退休公用经费（行政）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单位离退休公用经 费，因财政资金紧张，执行预算较差。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33 | 0.33 | 0.09 | 27.27% | 10 | 3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0.33 | 0.33 | 0.09 | 27.27%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8* | 22.5 | 15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3* | 22.5 | 1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100* | 22.5 | 15 |  |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80* | 22.5 | 15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63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较差，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106551-党建经费（行政）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党建经费，因财政资金紧张，活动开展不够，党建经费未执行完预算数。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24 | 0.24 | 0.05 | 20.83% | 10 | 2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0.24 | 0.24 | 0.05 | 20.83%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8* | 22.5 | 15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3* | 22.5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90* | 22.5 | 15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85* | 22.5 | 15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57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较差，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1Y000000106552-党建经费（事业）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保障党建经费，因财政资金紧张，活动开展不够，党建经费未执行完预算数。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32 | 0.32 | 0.17 | 53.06% | 10 | 5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0.32 | 0.32 | 0.17 | 53.06%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6* | 22.5 | 15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3* | 22.5 | 1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 | 100 | % | *100* | 22.5 | 15 |  |
| 运转保障率 | ＝ | 100 | % | *80* | 22.5 | 15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65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一般，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2T000000395059-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事项专项经费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完成省、市、区确定的2022年度地方必须开展的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驻京驻蓉轮流值班、法律顾问及视频接访、四川省信访系统网络使用等工作。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完成省、市、区确定的2022年度地方必须开展的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驻京驻蓉轮流值班、法律顾问及视频接访、四川省信访系统网络使用等工作，因财政资金紧张，一些案件化解等费用不能按时支付，未执行完预算数。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35.00 | 35.00 | 18.52 | 52.92% | 10 | 8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35.00 | 35.00 | 18.52 | 52.92%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办公室地点发生办公、水电、邮电、保洁、视频接访及四川省信访信息系统网格使用等。指标2：进京、赴蓉劝访、接访信访人员工作经费及人员差旅费。指标3：排查、化解信访矛盾纠纷及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经费。指标3：排查、化解信访矛盾纠纷及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 ＝ | 13 | 人 | *13* | 15 | 15 |  |
| 质量指标 | 圆满完成2022年的信访稳定排查、化解工作。 | 定性 | 好坏 |  | *一般* | 15 | 1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2022年全年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等工作 | ＜ | 2022 | 年 | *完成* | 10 | 10 | *财政资金困难* |
| 成本指标 | 指标1：信访事项排查化解及重点时段信访稳定工作。指标2：2022年全年驻京驻蓉轮流值班工作。指标3：2022年律师顾问和公共区域卫生保洁工作、各项网络使用。 | ＝ | 350000 | 元 | *185200* | 15 | 1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成本指标 | ≥ | 10 | 套 |  | 10 | 8 |  |
| 及时落实处置各项信访案件，提高群众生活满意度 | 定性 | 好坏 |  | *一般* | 10 | 8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来访、按规定热情接待，及时化解群众诉求，群众满意度提升。 | ≥ | 95 | % | *80* | 15 | 10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79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一般，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2T000000395114-仁和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项目经费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1.完成96097热线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2.保障项目基础投施，软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保障；3.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社会影响力、认知度。  | 2022年基本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1.完成96097热线系统建设开发，软硬件采购、线路租用等。2.保障项目基础投施，软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保障；3.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社会影响力、认知度。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54.75 | 27.37 | 27.37 | 100.00% | 10 | 10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54.75 | 27.37 | 27.37 | 100.00%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外包服务费。指标2:网络租赁费用。指标3：办公费用。 | ＝ | 5 | 人 | *5* | 15 | 15 |  |
| 质量指标 | 完成群众来电、来信及网信办理工作。 | 定性 | 好坏 |  | *好* | 15 | 15 |  |
| 时效指标 | 2022年1—12月。 | ≤ | 2022 | 年 | *完成* | 15 | 15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外包服务费。指标2:中继线租用费用及96097短号资源占用费。指标3：群众意见受理中心水电费、办公用品所需经费。 | ＝ | 547500 | 元 | *273700* | 15 | 12.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维护仁和区的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 定性 | 高中低 |  | *中*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成本指标 | ≥ | 10 | 套 |  | 10 | 8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 10 | 8 |  |
| 合计 | 100 | 93.5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良好，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无* |
| 改进措施 | *无*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2T000005590331-2021年第二批次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完成2022年度疑难信访问题的化解工作。 | 2022年未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按照要求完成2022年上级交办的疑难信访案件化解工作，保障资金按时支付，但因财政资金紧张，未全部支付到位。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00 | 7.00 | 3.35 | 47.86% | 10 | 67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0.00 | 7.00 | 3.35 | 47.86%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  |  |  |  |  |  |  |  | *财政资金困难* |
| 合计 | 100 | 67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一般，因受年度财政资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灵敏还未能全部达到年初预算数。* |
| 存在问题 | *财政资金紧张，预算执行无法全部到位。* |
| 改进措施 | *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保运转资金，统筹开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51041123T000007509601-维稳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部门 | 实施单位 （盖章） |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完成2022年二十大期间的信访稳控工作。 | 2022年基本完成年度目标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已按要求完成2022年二十大期间的信访稳控工作，完成资金支付工作。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00 | 14.98 | 14.98 | 100.00% | 10 | 98 |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
| 其中：财政资金 | 0.00 | 14.98 | 14.98 | 100.00%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  |  |  |  |  |  |  |  |  |
| 合计 | 100 | 98 |  |
| 评价结论 | *本项目2022年度绩效评价优，已按要求完成资金支付金额* |
| 存在问题 | *无* |
| 改进措施 | *无* |
|  |  |

附件2

2022年区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稳、信访事项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仁和区信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对重大疑难信访事项、无责任主体的信访事项进行调处化解。

（2）完成上级部门安排的进京赴蓉值班值守工作，及时处置群众突发信访事项的劝访接访工作。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赴省到市、区集体上访和非接待场所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

（3）聘请法律顾问，完成来访群众法律咨询工作。

（4）聘请物业公司人员，完成来访接访群众公共区域的卫生清扫工作。

（5）接入网络专线，完成视频接访、视频会议、网上信访投诉受理办理等相关工作。

（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驻京信访值班工作的通知》（攀信联办〔2023〕5号，每年都要求信访干部赴北京值班）、《攀枝花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选派人员到省委省政府人民来访接待室参与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攀信联办〔2022〕139号，每年都要求信访干部赴成都值班）、《四川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川信联办发〔2020〕7号）、《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信访积案化解三年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攀仁信联〔2020〕4号）、《中共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办公室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卫生清扫保洁协议》、《聘用法律顾问合同》、仁和区信访局与四川广电网络仁和分公司的《接入业务协议》、《仁和区群众工作局互联网专线及电路业务接入合同》、《全省市、县两级网上投诉受理平台和市级互联网门户网站建设实施方案》。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一是疑难信访事项和无责任主体信访事项的化解；二是上级部门安排的进京赴蓉值班值守、及时处置群众突发信访事项的劝访接访、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事项的差旅费；三是聘请法律顾问、聘请物业公司保洁人员劳务费；四是接入网络专线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一是制定信访事项排查、对重大疑难信访事项、无责任主体的信访事项进行调处化解。二是完成上级部门安排的进京赴蓉值班值守工作，及时处置群众突发信访事项的劝访接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三是聘请法律顾问，完成来访群众法律咨询工作。四是聘请物业公司保洁人员，完成来访接访群众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工作。五是接入网络专线，完成视频接访、视频会议、网上信访投诉受理办理等相关工作。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实施后，一是能有效化解疑难及无责任主体的信访事项，维护仁和区的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二是确保进京赴蓉值班值守、处置群众突发信访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工作顺利开展，出差人员差旅费得到有力保障；三是聘请法律顾问、聘请物业公司保洁人员劳务费得到有力保障，来访群众法律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接访场所环境有所提升。四是接入网络专线费用得到保障，各项网络办公能正常运行。以上项目按进度实施，年终项目实施进度达100%。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实施过程采用年初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年中检查进度，项目结束评价总结，提出改进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年，该项目资金申报35万元、批复35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2022年，该项目资金计划35万元，均计划来自区本级资金。

2.资金到位。

2022年，该项目全区资金到位35万元，资金到位和资金计划相同，到位率100%，资金到位比较及时。

3.资金使用。

2022年，该项目资金支出18.52万元，执行率52.91%，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及时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不符，不符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无法按时支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仁和区信访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对项目进行实施。在项目实施前、实施中进行监督并开会讨论研究。项目实施后我局的各项工作得到有力保障，各项工作能正常运转。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该项目主要完成以下内容：一是有效化解疑难及无责任主体的信访事项，维护仁和区的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二是确保进京赴蓉值班值守、处置群众突发信访事项、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工作顺利开展，出差人员差旅费得到有力保障；三是聘请法律顾问、聘请物业公司保洁人员劳务费得到有力保障，来访群众法律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接访场所环境有所提升。四是接入网络专线费用得到保障，各项网络办公能正常运行。以上项目按进度实施，年终项目实施进度100%。

1. **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维护仁和区的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及时办理群众来访、来信、网上信访受理、办理事项，及时化解群众诉求，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一是执行预算制度到位。能够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各项财经纪律，机关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预算编制合理;二是资金监管到位。经费开支按用途使用合理，做到专账专管,专款专用；三是人员配备和账务核算到位。项目总体评价好。

**（二）存在的问题。**

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无法按进度完成支付。

**（三）相关建议。**

一是加强与财政沟强，加强支付进度；二是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建立内控长效机制。

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群众意见受理中心项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区信访局加强对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工作的领导、管理和指导，加大信访业务的培训，指导对群众投诉进行转交办督等工作，对复杂诉求和建议事件积极沟通协调，开展跟踪督查，妥善解决群众诉求，不断提升交办、答复的时效和质量。具体职能是日常运行及管理，承担受理、审核、转送、交办、督办、综合协调、回访群众通过网络、电话反映的投诉事项；综合分析、报送和通报群众投诉事项；指导区级部门和乡镇、街道网络（电话）投诉受理工作；负责监管服务热线（网络）运行情况，及时反映群众关注的焦点、热点、难点问题；负责对服务热线运营商的监督、管理和考核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2022年5月30日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常务会第14期会议纪要《区政府第14次常务会议纪要》、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文件十三届第14次《关于继续运用区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网上信访系统并保障运行费用请示的汇报提纲》《仁和区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网上信访系统运行维护项目合同》《仁和区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网上信访系统外包服务项目合同》《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网络安全业务协议》

3.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一是支付短号资源占用费、光纤网络租用费、智呼云维护、短信套餐等第三方运营商费用。二是支付项目96097热线、官网、微信、微博、APP等服务，整合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区委书记信箱、区长信箱、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四川日报“问政四川”、四川麻辣社区“群众呼声”、现场接访等投诉平台涉及系统硬件+软件运行和维护费。三是支付坐席人员的员工薪酬和五险一金的人力成本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一是**建有语音咨询投诉系统。主要是新开通热线电话(96097)，设置5个坐席人员，每天提供24小时的服务，为群众提供政务咨询、投诉、建议、办事、求助类的便民服务，很大程度方便群众，提高服务质量，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是**整合网络投诉平台。现整合有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区委书记信箱、区长信箱、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四川日报“问政四川”、四川麻辣社区“群众呼声”等投诉平台，联通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91个，群众可利用高效便捷的网络向政府部门提出建议、意见或进行投诉、举报等事项，建立起政府与群众之间全天候的联系渠道，随时听取群众的意见、解决群众的困难、接受群众监督。

**三是**运营信访网站、微信、微博，负责政策咨询、诉求受理以及相关咨询等工作。

**四是**建有知识库系统。按照“统一建设、分责维护、信息共享”和“谁提供谁负责、谁录入谁更新”的原则，建有咨询类知识数据库和民生服务类知识数据库，主要涉及政府政策类咨询、民生热点、便民提示、办事指南等，方便广大群众快捷咨询查询服务。

**五是**建有数据分析系统。对系统历史数据按照时间、地域、事件类型等进行深度挖掘和大数据分析，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实施后，区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每年处理办结辖区群众各类投诉、举报、建议和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交办信访事项7000余件次，及时解决信访群众所急所盼，有效减少信访上行压力。

以上项目按进度实施，年终项目实施进度100%。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2022年，该项目资金计划54.75万元，均计划来自区本级资金。2022年，该项目全区资金到位54.75万元，资金到位和资金计划相同，到位率100%，资金到位比较及时。

2.资金使用。

2022年，该项目资金支出27.37万元，执行率50%，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但不够及时，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未达到进度要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不相符，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无法按进度支付。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合理、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及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对项目进行实施。在项目实施前、实施中进行监督并开会讨论研究。项目实施后我局的各项工作得到有利保障，各项工作能正常运转。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区党群一号通暨群众意见受理中心每年处理办结辖区群众各类投诉、举报、建议和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交办信访事项8000余件次，及时解决信访群众所急所盼，有效减少信访上行压力。一是整合了12345政务服务热线的市民投诉，规范限时答复办理信访投诉，做到解决问题有据可查、可追溯；二是及时汇聚社情民意，有利服务决策，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有利把握执政“风向标”；三是基本实现了快捷方便服务群众，及时规范回应群众关切的事项。

以上项目按进度实施，年终项目实施进度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维护仁和区的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及时办理群众来访、来信、网上信访受理、办理事项，及时化解群众诉求，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无法按进度完成支付。

二是加强单位财务内部控制建设。

**（二）相关建议。**

一是加强与财政沟通力度，加大支付进度；二是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建立内控长效机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攀枝花市仁和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